

项目代码：20240621085324111500

审批意见：

津东疆环保许可表[2024]003号

关于中检西部检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摩托车单车认证检测试验室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检西部检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你公司呈报的《中检西部检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摩托车单车认证检测试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中检西部检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位于天津东疆综合保税区内蒙道1399号，美洲路以东、内蒙道以南，总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该企业拟投资2300万元人民币租赁天津天平质量检测发展有限公司现有厂房（已取得厂房权利人天津浩物骏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同意的文件）部分闲置区域从事摩托车单车认证检测，主要包括摩托车综合性能试验、排放试验和电磁兼容试验，其中排放试验分为I型试验（常温下冷启动后排气污染物排放试验）、II型试验（双怠速试验）、III型试验（曲轴箱污染物排放试验），电磁兼容试验分为宽带发射测试、窄带发射测试、辐射抗扰度测试。该项目设计年检测两轮摩托车、三轮摩托车、两轮轻便摩托车、三轮轻便摩托车共计500辆，预计出具检测报告500份。该项目环保投资17万元人民币，占投资总额的0.74%，

2024年6月21日—2024年6月27日，我局将该项目受理情况进行公示；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7月4日，我局将该项目拟作出审批决定进行公示；根据公示公众反馈意见情况及环评报告结论，在严格落实环评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在该项目建设、运行过程还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根据报告表，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噪声、废水、固体废物等短期影响，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的情况下，其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环保规定的范围内。项目施工过程中，你公司应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施工扬尘、噪声、废水、固废等各项污染防治及影响控制措施，遵守国家及天津市相关施工管理要求，控制施工影响在规定范围内。

2、项目投入运营后，该项目有组织排放源为摩托车试验过程废气（包括排放试验室I型试验、I型试验准备测试阶段、II型试验产生的摩托车尾气和电磁兼容试验产生的摩托车尾气）。摩托车试验过程废气（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经收集进入摩托车自带三元催化器净化装置处理，由1根15米高排气筒P1排放。非甲烷总烃、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3、项目投入运营后，该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排入天津东疆保税港区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废水总排口水质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4、该项目投入运营后，夜间不运行，主要噪声源经基础减振、建筑隔声、加装隔声罩、内敷设隔声棉、距离衰减等措施后，东、北侧厂界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5、根据报告表，该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或利用单位处理；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第三方单位定期清运。在落实了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后，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不会对周边环境构成显著影响，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6、环境风险：经物质危险性识别，丙烷、一氧化碳、一氧化氮、汽油为主要危险物质，其储存量未超过临界量；主要风险为上述物质泄漏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或其泄漏后遇明火发生火灾事故对周边环境造成的次生/伴生影响。报告表提出了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减缓措施，并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提出了要求。

7、该项目预计新增化学需氧量 0.0675 t/a、氨氮 0.0051 t/a、氮氧化物 0.0205 t/a。

三、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要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

四、你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全过程中，要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应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开展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五、你公司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做好排污许可管理相关工作。

2024 年 7 月 5 日